

证券代码：300569

证券简称：天能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22-029

#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本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：标准的无保留意见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

适用 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807,294,503 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0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天能重工	股票代码	300569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方瑞征	于新晓	
办公地址	山东省青岛胶州市李哥庄镇海硕路 7 号	山东省青岛胶州市李哥庄镇海硕路 7 号	
传真	0532-58829955	0532-58829955	
电话	0532-58829955	0532-58829955	
电子信箱	ir@qdtnc.com	ir@qdtnc.com	

### 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2021年度，公司继续坚持塔筒制造业务与新能源发电业务的“双轮驱动战略”，在坚持风机塔架制造与销售的同时，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发电业务，储备、投资建设并持有运营风力发电场、光伏电站业务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风机塔架及其相关产品的制造和销售、新能源（风力、光伏）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、建设和运营业务等。

#### （一）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408,095.24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19.16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9,540.43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7.53%。

## 1、风机塔架（含海上风机塔架及单桩）等的制造和销售业务

2021年度，公司实现风机塔架产量约39.00万吨，实现销售约39.50万吨，其中，海上风机塔架和单桩实现销售约11.88万吨。

2020年陆上风电“抢装潮”后，2021年度（尤其是2021年上半年）陆上风电建设规模波动较大。但公司提前布局，沿海自北向南建成三个海工装备基地。以海上风电“抢装潮”为契机，公司积极拓展海工业务。同时，公司持续发挥质量、技术、品牌优势，加大营销力度，适当扩大并合理利用产能，使得风机塔架及风电相关设备生产、销售稳步增长。但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市场竞争压力增加等原因，导致公司净利润增幅略有下滑。

截止2022年3月31日，公司在手订单约为32.07亿元，其中，海上风电塔筒及单桩等订单约12.36亿元。

## 2、风电场、光伏电站运营业务

公司的新能源发电项目运营良好，在继续持有运营现有风电场和光伏电站的同时，公司积极推进项目申报和核准。

截止报告期末，公司合计持有新能源发电业务规模约481.8MW，实现营业收入约48,796.81万元，利润约17,810.90万元。其中持有并网光伏电站约118MW，实现营业收入约12,156.97万元，利润约5,980.21万元；持有并网风力发电场约363.8MW，实现营业收入约36,639.84万元，利润约11,830.69万元。

### （二）主要产品及用途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主要产品为风力发电用风机塔架（含海上风机塔架及单桩）、锚栓以及新能源发电业务。

### （三）经营模式

公司的风力发电用风机塔架（含海上风机塔架及单桩）、锚栓主要经营模式为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得客户订单，根据订单进行原材料采购、风机塔架制造并销售。

#### 1、采购模式

公司原材料采购采取“以销定采”的模式，原材料采购基本与销售合同相对应。公司通常在与下游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，会根据合同约定、客户供货计划及原材料价格走势情况，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。

#### 2、生产模式

公司生产模式为“以销定产”的模式，即根据销售合同及客户提供的技术图纸进行原材料采购，然后根据客户的供货计划组织生产。

#### 3、销售模式

公司风机塔架销售订单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，且生产及销售采取“属地就近”原则，以缩小运输半径，降低运输费用。

截止报告期末，公司在全国共有13个生产基地（含在建），分别位于山东、新疆、吉林、云南、湖南、江苏、内蒙古、广东等地，具体年产能情况如下：

- （1）山东青岛工厂：80000吨
- （2）新疆哈密工厂：34000吨
- （3）吉林大安工厂：17000吨
- （4）云南玉溪工厂：25500吨
- （5）湖南郴州工厂：34000吨
- （6）吉林通榆工厂：40000吨
- （7）内蒙古兴安盟工厂：40000吨
- （8）内蒙古商都工厂：40000吨
- （9）内蒙古包头工厂（在建）：40000吨
- （10）江苏盐城工厂（海工）：100000吨
- （11）大连工厂（海工）：80000吨
- （12）广东汕尾工厂（海工）：100000吨

(13) 东营工厂（海工，在建）：200000吨

上述基地，合计产能约为83.05万吨（含在建）。同时，公司将于2022年度对吉林大安、江苏、广东等地工厂进行技改，届时产能也会有所增加。

#### （四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

1、报告期内，2020年陆上风电“抢装潮”后，2021年度（尤其是2021年上半年）陆上风电建设规模波动较大。但公司提前布局，沿海自北向南建成三个海工装备基地。以海上风电“抢装潮”为契机，公司积极拓展海工业务。同时，公司持续发挥质量、技术、品牌优势，加大营销力度，适当扩大并合理利用产能，使得风机塔架及风电相关设备生产、销售稳步增长。但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市场竞争压力增加等原因，导致公司净利润增幅略有下滑。

(1) 2021年度，公司塔筒业务订单较为充足，实现塔筒（含单桩等）销售约39.50万吨。

(2) 公司优化各项成本控制，融资成本有所降低

公司多措并举积极降低融资成本，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。公司授信水平及融资能力进一步提高，助力公司发展。

2、公司新能源发电项目运营平稳，公司项目储备相对充足。公司积极推进战略转型和产业链拓展，报告期内与格尔木政府等签署框架协议，同时公司积极申报新能源项目，为未来公司发展奠定基础。

#### （五）公司所属行业情况及行业地位

公司隶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，主营业务为风机塔架的制造和销售，是国内风机塔架生产的龙头企业之一。公司下游行业为风力发电行业，国内风电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。同时，公司经营新能源发电业务（主要是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），国家对新能源发电的政策对公司亦会产生重要影响。

1、“3060”双碳战略目标指引，风电装机需求持续增长

(1) 全球风电市场持续向好

根据全球风能理事会（GWEC）近期发布的报告显示，2021年全球新增风电装机93.6GW，为历史第二高年份，累计装机量837GW，较上一年增长12%；全球海上风电实现21.1GW的新增并网，创历史最好成绩。预计未来五年全球风电新增557GW，复合年均增长率为6.6%。全球风电市场将持续向好。

(2) 中国风电市场保持景气

2020年9月，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表示，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，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，二氧化碳的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，努力争取到2060年前实现“碳中和”。

2022年3月，国家能源局发布《2022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》：将稳步推进结构转型，风电、光伏发电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12.2%左右。

2022年3月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能源局印发《“十四五”现代能源体系规划》：“十四五”是碳达峰的关键期、窗口期，《规划》主要从3个方面入手，做好能源领域碳减排工作。其中之一就是加快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，聚焦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%的目标，“十四五”时期重点加快发展风电、太阳能发电等。

2、单兆瓦建设成本下降，风电发展成为新动力

在中国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发展二期项目实施期间，我国煤电与风电成本差额降为1.1分/千瓦时，同时，随着风机大型化和技术进步，风电LCOE持续下降。中国陆上和海上风电陆续去补贴，进入平价时代。风力发电经济性的显著提高，推动了我国可再生能源高质量、规模化发展。

在“3060”双碳战略目标指引下，全社会对清洁能源的认识进一步加深。同时受政府政策、技术进步等因素推动，自2010年以来一直是全球最大的风电市场，并连续多年成为全球风电增长引擎。随着风电建设成本的进一步下降，相关配套设施（如储能、电力输送等）的进一步完善，弃风限电情况的逐步改善等，中国风电市场将持续保持高景气度。

公司认为，在中国陆上和海上风电陆续去补贴，进入平价时代后，短期风电建设规模或有波动，从中长期来看，在“十四五”规划和“碳中和”目标指引下，国内风电行业 and 新能源行业的发展趋势整体向好，同时随着技术提升、度电成本下降、竞争力提升，将继续推动新能源行业（尤其是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）的行业景气度。

目前，公司所处的国内风机塔架行业集中度仍相对较低，市场竞争仍相当激烈。未来公司将抓住“3060”双碳战略的发展机遇，坚持风力发电塔架制造和新能源发电业务的“双轮驱动战略”。一方面，公司将继续加大营销力度，加强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市场推广，进一步开展提质降本增效，提升公司在风机塔架领域的市场占有率。另一方面，公司将继续坚定战略转型和产业链拓展，继续积极申报并投资建设新能源发电业务（尤其是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），进一步扩大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的运营规模，持续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，保持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，继续为“3060”双碳战略目标贡献力量。

### 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#### 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单位：元

	2021 年末	2020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19 年末
总资产	9,871,831,329.09	7,603,468,408.43	29.83%	5,817,128,951.68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,771,465,756.96	2,424,131,307.45	55.58%	2,055,066,234.36
	2021 年	2020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19 年
营业收入	4,080,952,377.99	3,424,874,350.86	19.16%	2,464,179,940.2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95,404,335.86	427,584,013.95	-7.53%	269,487,681.1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386,794,426.07	423,251,090.40	-8.61%	259,168,938.61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418,883,513.32	377,116,556.93	-211.08%	-165,867,760.52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441	0.6397	-14.94%	0.5434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229	0.6326	-17.34%	0.5366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3.15%	19.05%	-5.90%	14.17%

#### 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320,190,756.60	680,123,642.22	1,191,416,472.46	1,889,221,506.7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64,158,676.28	90,218,252.40	125,941,479.19	115,085,927.99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59,340,610.98	86,988,320.40	124,997,224.16	115,468,270.53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25,346,447.02	-43,246,734.36	-231,241,719.93	-19,048,612.01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是  否

### 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#### 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7,52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6,45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9.01%	231,316,952	111,356,603			
郑旭	境内自然人	13.76%	109,729,687	109,729,687			

张世启	境内自然人	7.18%	57,253,872	0		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	其他	3.15%	25,123,264	0		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	其他	1.76%	14,027,899	0		
中国工商银行一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26%	10,045,435	0		
骆原	境内自然人	1.08%	8,583,300	0		
宋德海	境内自然人	0.80%	6,388,615	0		
赵永娟	境内自然人	0.70%	5,583,684	0		
童中平	境内自然人	0.63%	5,000,021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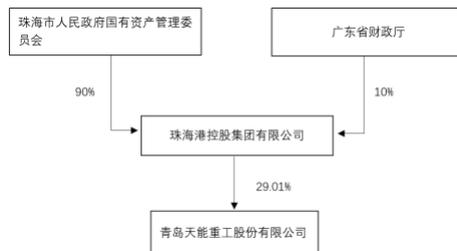
适用  不适用

**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**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**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**



**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**

适用  不适用

**(1) 债券基本信息**

债券名称	债券简称	债券代码	发行日	到期日	债券余额 (万元)	利率
天能转债	天能转债	123071	2020 年 10 月 21 日	2026 年 10 月 20 日	59,878.62	0.40%
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		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，本次付息为“天能转债”第一年付息，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，当期票面利率为 0.40%，本次付息每 10 张“天能转债”（面值 1,000 元）债券派发利息人民币 4.00 元（含税）。				

## (2) 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

2021年6月18日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《信用评级报告》（联合[2021]4533），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登记为AA-，“天能转债”信用等级维持AA-，评级展望为稳定。

## (3)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1 年	2020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
资产负债率	61.41%	67.63%	-6.22%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	386,794,426.07	423,251,090.4	-8.61%
EBITDA 全部债务比	17.39%	21.69%	-4.30%
利息保障倍数	3.33	4.61	-27.77%

## 三、重要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克服陆上风电“抢装潮”后陆上风电建设的波动，并抓住海上风电“抢装潮”机遇，完善海工基地布局，持续发挥质量、技术、品牌优势，加大营销力度，适当扩大并合理利用产能，使得风机塔架及风电相关设备生产、销售稳步增长；同时，公司积极推进战略转型和产业链拓展，积极申报风电和光伏项目建设指标，为进一步做大做强新能源发电业务打下基础。

### (一)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408,095.24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19.16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9,540.43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7.53%。

#### 1、风机塔架（含海上风机塔架及单桩）等的制造和销售业务

2021年度，公司实现风机塔架产量约39.00万吨，实现销售约39.50万吨，其中，海上风机塔架和单桩实现销售约11.88万吨。

2020年陆上风电“抢装潮”后，2021年度（尤其是2021年上半年）陆上风电建设规模波动较大。但公司提前布局，沿海自北向南建成三个海工装备基地。以海上风电“抢装潮”为契机，公司积极拓展海工业务。同时，公司持续发挥质量、技术、品牌优势，加大营销力度，适当扩大并合理利用产能，使得风机塔架及风电相关设备生产、销售稳步增长。但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市场竞争压力增加等原因，导致公司净利润增幅略有下滑。

截止2022年3月31日，公司在手订单约为32.07亿元，其中，海上风电塔筒及单桩等订单约12.36亿元。

#### 2、风电场、光伏电站运营业务

公司的新能源发电项目运营良好，在继续持有运营现有风电场和光伏电站的同时，公司积极推进项目申报和核准。

截止报告期末，公司合计持有新能源发电业务规模约481.8MW，实现营业收入约48,796.81万元，利润约17,810.90万元。其中持有并网光伏电站约118MW，实现营业收入约12,156.97万元，利润约5,980.21万元；持有并网风力发电场约363.8MW，实现营业收入约36,639.84万元，利润约11,830.69万元。

### (二) 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情况

#### (1)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，募集资金已使用69,068.83万元，募集资金余额0.00万元。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开户单位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初始存放金额	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余额
1	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	69050078801900001052	300,000,000.00	0.00
2	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	交通银行青岛胶州支行	372005585013000770940	390,400,000.00	0.00
3	德州新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	69050078801700001053		0.00
4	德州新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	交通银行青岛胶州支行	372005585013000771686		0.00
<b>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总计</b>				<b>690,400,000.00</b>	<b>0.00</b>

以上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账户均已销户。销户前余额742,266.78元已转公司基本账户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### (2)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，募集资金已使用99,689.48万元，募集资金余额0.00万元。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开户单位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初始存放金额	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余额
1	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	69050078801600001338	400,000,000.00	0.00
2	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	交通银行青岛胶州支行	372005585013001306277	596,895,860.97	0.00
<b>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总计</b>				<b>996,895,860.97</b>	<b>0.00</b>

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账户均已销户。销户前余额686,892.89元已转公司基本账户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详情请见公司披露的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### (三) 履行社会责任，开展精准扶贫

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，以切实行动助力脱贫攻坚工作。公司将产业扶贫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抓手，积极寻找机会，将产业扶贫与公司发展相结合，开展精准扶贫。

#### 1、青海项目精准扶贫情况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通过与当地扶贫局协商支付建档立卡的1668户贫困户，合计支出精准扶贫款500.4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

共和县项目：精准扶贫667户，扶贫款为200.1万元。

兴海县项目：精准扶贫667户，扶贫款为200.1万元。

贵南县项目：精准扶贫334户；扶贫款为100.2万元。

#### 2、大安项目精准扶贫情况

报告期内，根据约定，大安项目精准扶贫款由大安同瑞所获项目电站分红款承担，公司予以协助。为确保扶贫效果，如当年大安同瑞获分红款不足以支付当年全部扶贫款的，不足部分由公司先行垫付，大安同瑞通过以后年度分红款补足。